关于《新郑市“十四五”时期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实施方案》的政策解读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以助力新郑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核心，以郑州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为引领，以助推郑州市打造“无废”特大城市中原样板为目标，按照《郑州市“十四五"时期“无废城市"建设实施方案》要求，坚持市县同创，统筹开展“无废城市”与碳达峰碳中和工作，全面落实郑州市下达的创建指标任务，充分挖掘我市“无废”潜能，体现区域特色，积极推动固体废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。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、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、建设美丽新郑发挥更大作用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全面落实郑州市下达的创建“无废城市”指标任务和工作措施，坚持与郑州市同步、同标开展“无废城市”创建，努力打造新郑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特色“名片”，共建共享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成果，着力推动我市生态环境高质量保护、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在郑州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领导小组业务对口部门指导和引领下，到 2025年，上级下达的“无废城市”建设任务全面完成，新郑“无废”理念、“无废”文化氛围充分彰显，“无废”建设领域指标全面提升和优化、绿色低碳发展管理体系、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，相关产业和重点行业，“无废”价值链得到延长，“无废”创建成果得到广泛推广和应用，有力推动新郑市建设成为现代化全国一流中等城市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以工业固体废物、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、农业固体废物、危险废物“五大”固体废物为要素，落实“减污降碳发展协同化、主导产业绿色生态化、工业固废利用多元化、生活固废管理精细化、建筑垃圾减量资源化、农业固废处理循环化、危险废物全程无害化、无废理念全民普及化”八项任务，形成“无废城市”建设模式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通过加强组织领导、完善制度体系、推动技术研发、强化政企共进等方式，搭建“高位推动、政策引领、科技创新、金融助力”的新郑市“无废城市”建设保障体系。

五、政策解读机构

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

联系人：赵军建 联系电话：62690166